

一、项目名称

1、项目名称:渭南高新区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

2、项目地点:渭南市高新区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期:自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

(二)服务标准及要求:

1、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要求。2、

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4、定期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 5、合同签订

后 180 天内完成报告编制并上报主管部门进行审批并取得最终批复文件或备案, 形成纸质版报告并通过技术审查。

三、编制依据提供的服务参考的主要标准:

1、<<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DB/T100-2024)

2、陕西省自然资源厅等十部门关于印发<<陕西省"标准地"改革工作指引>>的通知(

陕自然资发[2023]43 号);3、陕西省地震局关于印发<<陕西省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陕震发[2019]20 号文;

4、陕西省地震局<<关于陕西省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要求的补充通知>>(陕震函[2024]55 号)

5、<<陕西省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办法(修订)>>的要求;

6、<<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2009 年版):

7、<<浅层地震勘查技术规范>>(DZ/T0170-2020) 等。